

小时候喜欢捻起两张书页，听纸张摩擦的沙沙声。

我睡床的对面是一个几乎占据了一面墙的大书橱，木色是浑浊的苍黄，边角圆润，厚厚实实。那时候的生活就是看书看书，除了三个房间，除了父母，再没有别的世界。

生活的悲喜歌哭，都是书里看来的，感觉就是白纸上凭空滴落了几点浓墨那么强烈。

没有谁的童年不是童话充填的，我也一样喜欢一身蓝衣批红斗篷的超人，看了不问真假，只觉俏皮。八九岁开始看《红楼梦》，才知

吾爱书海

徜徉在书堆里的童年

贺存 淄博 第四中学 高二(3)班

道除了王子公主外还有别的更有趣的人物。《红楼梦》给我的印象，从儿时到现在，一直是同一种感觉，这天赐之书有一种苍茫沉郁的悲情之美。

小时候过圣诞节，早上起来枕边除了巧克力、果冻外，一定有一打书，爸爸说是圣诞老人送来的外国书。我把书一本本摊开摆在床上，作为我自己的城堡和领地。作者的名

字都很长很怪，书里的房子是尖顶红色的，风吹着他们金色的头发，在芬芳的客厅里喝咖啡，他们谈天，谈战争，宗教，谈爱情、离别，我在书里都领略了。

跟着爸爸出去应酬，我一定带着一本书，大人们在夸夸其谈，我沉浸在另外一个世界里。在夜市游逛，爸爸妈妈如果找不见我了，必定是去了书摊。在书堆里徜徉久

了，我过早体察了一些东西，一切都很微妙，也很有趣。

小学毕业的时候，我已经看过两遍《红楼梦》，两遍《水浒传》，《聊斋志异》是囫圇吞枣。张爱玲的文字半懂不懂，《围城》围不住我，我一点也不同情那个挣扎在懦弱里的方鸿渐。

看多了，我心里积攒的东西逐渐膨胀，不用挤压，它自己就汩汩而出。初一的暑假，我把自己关在房间

里，一星期的时间我写了一个八万字的小小说，我字斟句酌每一个句子，精雕细刻每一个段落。描绘了属于自己的一座花园，那花园里有多情的帝王，有诸多妃嫔，在演绎着爱恨情仇。爸爸拿给学校退休的朱老师看，他说在他四十年的语文教学生涯里，没发现第二个初一的孩子有如此漂亮的文笔，我沾沾自喜了许久。

王子的白马驮着我的童年远去了，留在记忆里的是那些书，徜徉在书堆里的童年，看到的是别样的风景。

幸福列车

高邮的咸鸭蛋

赵启正 北京市第一七一中学初二 (14)班

这学期学完了汪曾祺写的《端午的鸭蛋》后，我对于老先生笔下高邮的鸭蛋甚是着迷，又临近端午节，于是我兴冲冲地在网上下单买了一箱高邮咸鸭蛋，让我来品尝品尝全国最有名的鸭蛋吧。

两天后，快递小哥把包裹送上门来。我拆开包装，看见了12个鸭蛋各自装在真空包装里，像12个可爱的多胞胎，鸭蛋表面泛着乌青色的光泽，一看就是上等的品质，我的口水不禁要流淌出来，我要在爸爸妈妈回来之前先验验货。

以前我吃咸鸭蛋都是用刀把它切成两半，用勺子挖着吃。但老先生在文中说高邮的咸鸭蛋油多，所以思前想后，最终我决定把鸭蛋气囊部位的蛋壳敲开，这样再用筷子慢慢挑着，一点一点享用。小心地，蛋壳顶端敲开后，用筷子一挑，果然真像《端午的鸭蛋》中写的一样，油“吱”地冒了出来，我好像也是头次见到这样多油的咸鸭蛋。可是吃了几口蛋白，觉得有点咸，只吃蛋黄又太油腻，嗯，蛋黄、蛋白一起吃感觉就大不一样了，真是咸中透着香，香中带着咸，味道极好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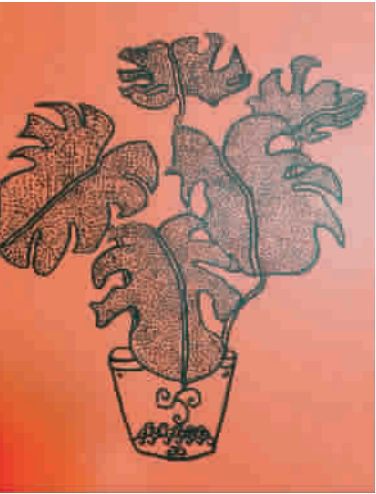
不一会，整个鸭蛋都下肚了，对于这举国闻名的鸭蛋，我真是欲罢不能，不过，必须要等爸妈回来了！这个端午，餐桌上有了高邮的鸭蛋，节日的氛围一定更浓！再看看桌子上那空空的鸭蛋壳，我真想学学车胤，玩一把“囊萤映雪”，体验古人读书的艰苦，可是我去哪寻得那萤火虫呢？

“曾经沧海难为水”，像《端午的鸭蛋》里讲的一样，现在我也算是经历过沧海的人物了。我觉得忙碌的人们要见识大场面、大世面，不一定非要坐着飞机、火车，也不一定非要远去渡重洋。像这样在家里尝尝全国各地的美味小吃，品一品舌尖上的中国，也挺好啊！

快乐时光

盆景过「夏」

王祎宸 一师附小四年级 (4) 班



我们的世界被爱所包围。因为有了爱，世界上才有了温暖；因为有了爱，世界才充满热情；因为有了爱，我们才能快乐成长。为了让那些无家可归的孤儿们感受到爱的温暖，我们决定在六月二十七日前往致康园看望孩子们，献上我们的一份爱心。

致康园坐落于徐汇区，是一所儿童康复院。我们去之前，准备了一些亲手制作的小礼物，奉献我们的爱心。到了致康园，我们看见了许多身患残疾的儿童，他们有的坐在轮椅上，有的躺在床上，他们的日常生活都不能自理，需要有人照顾，就连吃饭这样的小事也需要别人喂。看到这样的场景，我的内心无比震撼。有些孩子是被父母抛弃的，他们从小就没体会到母爱的温暖，和他们相比，我不知幸运了多少。

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一个叫小五的孩子。他不能走路，一直坐在轮椅上，但是他是中间最聪明的孩子。他大约有七岁，一头浓密的黑发，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，上面有两片月牙似的眉毛。小五最喜欢和我一起画画，每当画得开心时，小五会发出银铃般的笑声。临别的时候，小五坐在轮椅上，依依不舍地向我告别，我把我的礼物送给了他，他也把自己的画送给了我。

“小五，我一定会来看你的！”爱就在那一刻绽放在我们之间！

童话故事

拯救小公主

施律州 海门市 东洲小学 六(5)班

很久很久以前，在一个四季如春的森林里，有一个美丽的公主。她心地善良，乐于助人，人们都特别喜欢她。

一只内心十分可恶的恐龙看到后，趁着小公主一个人在外玩耍的时候，狠心把她打晕后，关在了一间远离森林、暗无天日的小房间里。

恐龙每天都会逼迫小公主干各种又脏又累的活，稍有差错，就会毒打她。小公主一直寻找机会准备逃走，可是被关押的地方在大海深处的一个岛屿上，四周都是一望无际的海水，如何逃离啊？小公主想着想着，不禁暗暗哭泣了起来，她好想回到以前快乐生活的地方。

一日，小公主在干活的时候发现了恐龙喝剩下的一个牛奶瓶。她灵机一动，想到了一个好办法，她连忙写了一封求救信放在里面，盖上瓶塞，使劲从关押的房间窗户中扔到外面的大海中。她默默祈祷，希望有人能捡到這個漂流瓶。

暑假的一天，做完作业的我和小伙伴在海边的沙滩上玩耍，忽然看到海水中漂浮着一个漂流瓶。我连忙捞起来，打开瓶塞，看看里面到底是什么东西？当我打开这封求救信的时候，我一下子惊呆了！多么可恶的恐龙，想想小公主那无助的眼神，我的心被狠狠揪住了。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，我一定要把小公主从这水深火热中拯救出来。

晚上，我仔细规划了一下自己的行动计划。我准备了一只有毒的烧鸡，一把削铁如泥的小刀和一部最新版的苹果手机。

第二天天刚蒙蒙亮，我就出发了。我偷偷潜入到信上所标注的位置，发现那是一个大城堡，四周布满铁丝网，小公主就关押在其中的一间房间内。我沿着墙壁小心摸索进去，远远听见粗暴的打骂声，一定是那了。透过门缝看见恐龙正漫骂小公主，我把烧鸡放到门口。恐龙闻到香味连忙打开房门，看到烧鸡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，不一会儿它的肚子就痛起来了。

由于恐龙的体积太过庞大，烧鸡里面的毒根本毒不到它。这时它也发现了它，朝我冲了过来。我急忙拿出随身携带的小刀，同它展开了殊死搏斗。小刀狠狠刺入恐龙的喉咙，它慢慢倒下了。

我打开关押小公主的房间，用苹果手机发了一个定位给我的朋友。不一会，一架直升机出现在我们的上空，我拉上小公主上了飞机，把她顺利送回了家。

人物素描

老人与猫

唐欣琰 华师大 松江实验中学 七(6)班

离五点还有十分钟，外面准时传来熟悉的猫叫声，我知道，是那群猫又来了。

透过窗往外看，那是一群形态各异的野猫，颜色斑杂，各带美感。它们或卧或趴或立，却异常有序，排在我家楼下——91号楼口陈旧的大门前，十几双水灵灵的眼睛齐刷刷地朝楼梯口望着。

“喵嗒——”

时钟的针摆摆出时间的圆弧，震荡起夕阳的余晖与渐渐消散的暑气。

五点钟。铁门传出一声尖锐又略带沉闷的轻响，一个年过六旬的老太走了出来，手中提着一大袋猫粮。她鬓上的银丝随风轻颤，干枯的手紧紧攥住袋子，颤颤巍巍地走下台阶。随着她的走近，一大群猫仿佛争宠的小孩，争相叫嚷了起来，用各种猫语与老人撒着娇。

她缓慢地蹲下来，从袋中掏出铁碗，一字排开，将猫粮均匀地倒入其中。每每这时，是她一天中最舒心的时刻，边倒着猫粮，边还亲切地叫着每一只猫的名字，脸上的神情温暖得似可以将雪山融化。夕阳下的笑容，一如栅栏上盛开的蔷薇，芬芳摇曳，煞是醉人。如斯慈祥，恍若是儿女绕膝的老祖母，那些猫儿便是她倾心相待的孩子。

“哎，慢些吃啊，不急。”苍老的声音响起，回应她的是猫儿狼吞虎咽的咀嚼声。

一袋猫粮终于见底，猫也渐渐散去，老人摸着一只虎斑猫的脑袋，目送着夕阳下沉。

几年如一日，这里的人都知道，每天下午五点，91号的楼下，总会有这样一个老人，这样一群猫，这样一片夕阳……

这样的场景，老人的善意之举，不经意间在我的心田，埋下了一颗种子。

忽一日，薄暮。窗外传来猫儿的叫声，急切、杂乱、又似低沉的咽。我听出了一种异样的感觉，抬眼看钟，已经过了五点。过了一会儿，叫声渐止，我以为是她出来了，走到窗边一看，只见猫群还在门口徘徊，却不见那个熟悉的身影。

那一晚，猫群到了很晚才散去，而老人，始终没有出现，我心中疑惑又着急。第二天，问了邻居大妈才知道，老人搬走了。我跑到楼梯边一看，在一个角落里，她留下了一袋猫粮。我抱着猫粮，站在夕阳下，一种责任感涌上心头。蓦然发现，老人曾经在我心中埋下的种子，竟已破土而出。

夕阳西下，猫粮见底，群猫散去，我学着老人的样子，挠着那只虎斑猫的下巴，听它发出舒服的“喵喵”声。这样的场景，既陌生又熟悉，何其相似……

诗情画意

我想变变变

郑佳妍 上海市 一师附小 五(1)班

春天，我想变成一只快活的小鸟，在天空中自由地翱翔。

夏天，火辣辣的太阳照在我身上，我想变成一支冰淇淋，躲在冰箱里乘凉。

秋天，我想变成一只风筝，高高地飘在天上，风一吹，我悠闲地晃晃脑袋。

冬天，我想变成一支画笔，给灰暗的城市添一抹绚丽的色彩。

空闲时，我想变成一只小蜜蜂，飞到东，飞到西，看一看别人在忙什么。

人们困难时，我想变成超人去帮助他们；

人们悲伤时，我想变成开心果送去欢乐。

有感而发

学会出行

毛放飞 上海市 静安小学 五(1)班

衣食住行，涵盖了我们的生活的基本内容。尤其是行，如果不是宅男宅女，或者卧病在床，免不了要外出，出行是一门基本功。

出行走在人行道上，显然没有问题。但也不能任性，为什么呢？像我校四周的人行道，都不太宽，一侧往往还不规则地停放着许多色泽不一的共享单车。所以我们放学结伴回家，绝对不能三四个人并肩同行，否则会成为一堵挡风的墙，把身前身后的路人都逼到马路上去了。

出行过马路，是个大问题。道理谁都懂，一定要走斑马线，不能闯红灯，但实际上就是有好多人走在斑马线上考试不及格。最出格的是：不守规矩，目无法纪，对红灯视而不见，照闯不误，弄得马路上险象环生。常见的是：明知对面是红灯，但见无车辆行驶，就等不及了，心急火燎地闯了过去。我和同学们交流过体会：等个红绿灯转换，至多一两分钟，有什么好急的呢！关键在心态，要耐得住，静得下来，慢得下来，学会等待。否则，为了提前无谓的几十秒钟，而酿成车祸，就太不值了。

出行坐地铁，也会碰到问题。常识告诉我们，地铁靠站时，都在固定位置，针对每一节车厢的车门，站台上都有清晰的箭头标志：下车的箭头在中间，左右两侧是上车的箭头。按理来说，先下后上，上下有序，各行其是，是个规矩。可有的人，像吃了火药似的，见车门一开，便急吼吼从中间拼命往上挤，完全堵住了下来的乘客。何必呢？充其量想去占个座位吧，其实地铁很快，一支歌还没听完，几站路恐怕就到了。

生活是一本教科书，课程简单明了，并不复杂。譬如出行，无非就是守规矩，节奏慢点，能顾及他人，仅此而已。走在路上，学会出行，久而久之，习惯成了自然，一个人和整个社会的文明状态也就出来了。